

高等政法院校规划教材

民事诉讼法学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编审

2005年修订版

主 编 常 怡

副主编 吴明童 田平安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高等政法院校规划教材

民事诉讼法学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编审

2005年修订版

主 编 常 怡

副主编 吴明童 田平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事诉讼法学/常怡主编.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1999.11
ISBN 7-5620-1496-5

I.民... II.常... III.民事诉讼法-基本知识-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D92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12966 号

出版发行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承 印 固安华明印刷厂

787×960 16开本 39印张 740千字
2005年修订版 2005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 7-5620-1496-5/D·1455
定价:29.00元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 编 100088
电 话 (010)62229563 (010)62229278 (010)62229803
电子信箱 zf5620@263.net
网 址 <http://www.cupl.edu.cn/cbs/index.htm>
声 明 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2. 如发现缺页、倒装问题, 由本社发行科负责退换。

作者简介^[1]

常怡 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法学会诉讼法研究会顾问。华东政法学院、西北政法学院、浙江工业大学兼职教授，汕头大学客座教授，1960年在苏联列宁格勒大学法律系获法学副博士学位，1991年评为重庆市优秀教师，1992年获政府特殊津贴。主编《民事诉讼法教程》、《强制执行的理论与实务》、《告诉申诉的理论与实务》、《比较民事诉讼法》等30本教材、专著及工具书，在法学刊物上发表文章60余篇。

田平安 西南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全国民事诉讼法专业委员会主任。独立或合作出版有《民事诉讼证据初论》、《中国民事诉讼》、《行政诉讼法》、《民事诉讼程序改革热点问题研究》等10余本著作，在国内外法学刊物上发表论文60余篇。主编的核心主干教材《民事诉讼法学》荣获国家司法部优秀教材二等奖。

韩象乾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兼职律师，仲裁员。主编《民事诉讼法讲义》、《破产法与公司法教程》、《民事诉讼法精要》、《民事诉讼法学案例教程》；参加编写《民事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教程》、《律师学教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释义》等20部著作，撰写学术论文30余篇。

吴明童 西北政法学院诉讼法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组组长，全国优秀教师。中国法学会诉讼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陕西省法学会诉讼法学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陕西省检察学会常务理事。参加过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草案）的起草工作，承担并已完成国家、部省级项目9项，担任主编、副主编或参编的著作有：《民事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等20余部，在《中国法学》、《法学评论》、《法律科学》、《现代法学》等报刊杂志上发表有百余篇学术论文。

[1] 依此次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蔡虹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组组长。中国法学会诉讼法学研究会理事，湖北省法学会常务理事。曾出版专著《行政诉讼证据问题研究》，主编和参编省部级以上统编教材《民事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原理》、《民事诉讼法教程》等6部，其他著作5部，在《中国法学》、《法学评论》、《法商研究》等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

金友成 华东政法学院教授、律师。主编和参加编写《中国民事诉讼法教程》、《律师与公证制度》、《法学基础教程》等7部著作，在报刊杂志上发表文章30余篇。

新版说明

长期以来，在司法部的领导下，法学教材编辑部认真履行为法学教育服务的职能，为满足我国不同层次法学教育发展的需要，在全国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的大力支持下，动员了包括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浙江大学、厦门大学、中山大学、南京大学、武汉大学、吉林大学、山东大学、四川大学、苏州大学、烟台大学、上海大学、中国政法大学、西南政法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华东政法学院、西北政法学院、国家行政学院、国家法官学院、中国人民公安大学、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广东商学院、山东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河南政法管理干部学院等单位的教学、科研骨干力量，组织编写了《高等政法院校法学主干课程教材》、《高等政法院校规划教材》等多层次、多品种的法学教材。

这些教材的出版均经过了严格的策划、研讨、甄选、撰稿、统稿、修订等程序，由一流的教授、专家、学术带头人担纲，严把质量关，由教学科研骨干合力共著，每一本教材都系统、准确地阐述了本学科的基本原理和基本理论，做到了知识性、科学性、系统性的统一，可谓“集大家之智慧，成经典之通说”。这些教材的出版对中国法学教育的发展，起了非常重要的推动作用，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和法学界、

法律界的高度评价。

教材是一定时期学术发展和教学、科研成果的系统反映，所以，随着科研的不断进步，教学实践的不断发展，必然导致教科书的不断修订。国际上许多经典的教科书，都是隔几年修订一次，一版、五版、二十版，使其与时俱进，不断成熟，日臻完善，成为经典，广为流传，这已成为教科书编写的一种规律。

《高等政法院校规划教材》出版至今已有十余年的时间，本套系列教材已修订多次，其中不少种教材多次荣获国家教育部、国家司法部等有关部门的各类优秀教材奖。由于其历史长久，积淀雄厚，已经形成自己独具特色的科学、系统、稳定的教材体系，在法学教育中，既保持了学术发展的连续性、传承性，又及时吸纳新的科研成果，推动了学科的发展与普及。它已成为国内目前最有影响力的一套法学本科教材。

进入 21 世纪，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我国的基本方略。为了更好地适应新世纪法学教育的发展，为了迎接新时代的挑战，尤其是我国加入 WTO 带来的各种新的法律问题，我们结合近年来法制建设的新发展，吸收国内外法学研究和法学教育的新成果、新经验，对这套教材再次进行了全面修订。我们相信重修之规划教材定能为广大师生提供更有效的帮助。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

2005 年修订版说明

《民事诉讼法学》是司法部高等政法院校规划教材之一，1995 年获司法部法学优秀教材二等奖，2002 年被最高人民法院、国家法官学院选定为法院系统专项培训指定教材。本教材自 1994 年初版以来，经过了 1996 年、1999 年、2002 年三次修订。为了使本教材能够在“依法治国”方略的指引下，紧密联系民事程序司法实践，此次第 5 版主要在以下三个方面进行了修订：①反映了有关民事诉讼法学新的科研成果和民事司法程序方面新的解释，如《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和《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因此，对简易程序和执行措施等章节进行了修改；②删去了一些尚需进一步总结的民事程序司法方面的实践经验，如执行程序中债权凭证一章等；③对原书中一些语句和概念的不妥当的表述进行了修改。

此次修订，各章撰稿人为（按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常 怡：第 1、2、3、4、5、6、7、14、15、16、17、18、19 章；

田平安：第 8、9、10、11、12 章；

韩象乾：第 13、20 章；

吴明童：第 21、22、23、24、25、26、27、28、29 章；

蔡虹：第30、31、32、33、34章；

金友成：第35、36、37、38、39、40、41、42、43、44章。

各位撰稿人根据修订要求和分工进行了认真的修改，最后由主编和副主编统稿。

若有不妥之处，恳请读者提出宝贵的意见。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

2005年4月10日

2002 年修订版说明

《民事诉讼法学》是司法部高等政法院校规划教材之一。1995 年获司法部法学优秀教材二等奖，2002 年被最高人民法院、国家法官学院选定为法院系统专项培训指定教材。2001 年 11 月在西安召开了第四次修订撰稿人会议。与会者一致认为，1999 年 7 月第三版修订出版后，在“依法治国”方略的指引下，司法改革不断推进，民事审判方式改革取得了巨大成就，全国司法统一考试制度的确立和考试大纲的公布，民事诉讼方面的新的司法解释和相关法律的公布实施，尤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诉讼特别程序法》和《关于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的问世，民事审判和执行工作中一些成功的新经验的推广，民事诉讼法学理论研究进一步深化，使原书中的有关内容亟待修正。为此，我们再次组织原书作者，对第三版进行修订。

此次修订，各章撰稿人为（按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吴明童：第 1、2、3、4、5、6、8、9、22、36、37、40 章；

蔡虹：第 7、13、16、29 章；

韩象乾：第 10、11、12、14、15 章；

田平安：第 17、18、19、20、21 章；

金友成：第 23、24、25、26、27、28 章；

常怡：第 30、31、32、33、34、35、38、39、41、42、43、

44、45 章。

西安修订会议后，本书由各位撰稿人根据修订要求和分工进行了认真的修改，有些章节甚至重写。2002 年 8 月由主编常怡，副主编吴明童、田平安对新写的章节进行了修改，最后由主编常怡对全书修改定稿。

若书中有不妥之处，恳请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

2002 年 9 月

第三版修订说明

《民事诉讼法学》是司法部高等政法院校规划教材之一。1995年荣获司法部法学优秀教材二等奖。1998年11月在海口召开了第三次修订撰稿人会议。与会者一致认为，1996年10月第二版修订出版后，在邓小平“一国两制”伟大理论和“依法治国”方略的指引下，我国已恢复对香港行使主权，澳门也将在今年回到祖国的怀抱；司法改革在推进，民事审判方式改革经过多年的试点，1998年在全国各级人民法院推行；民事诉讼方面的新的司法解释和相关法律不断问世；民事诉讼法学理论研究不断深化，原书中的有关内容亟待修正。为此，我们再次组织原书作者，对第二版进行了全面修订。

此次修订，各章撰稿人为（按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常 怡：第1、2、3、4、5、6章；

吴明童：第7、8、9、10、32章；

田平安：第11、12、13、14章；

金友成：第15、16、17、18、19章；

蔡 虹：第20、21、22、23、24、25、31章；

韩象乾：第26、27、28、29、30、31、34、35、36、37章。

1998年11月海口修订会议作出分工后，由各位撰稿人根据修订要求，各自进行修订。1999年7月由主编常怡、副主编吴明童、田平

安对全书修改定稿。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所限，不妥之处在所难免，
恳请广大读者在使用过程中提出宝贵意见。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

2000年3月

第二版修订说明

《民事诉讼法学》是司法部高等政法院校规划教材之一。经使用，获得普遍好评。1995年荣获司法部法学优秀教材二等奖。但随着民事诉讼理论研究的进一步深入和民事诉讼立法、司法实践的需要和新发展，原书的部分内容亟待修订增删。为此，我们组织原书作者，对全书作了修订，增写了有关民事诉讼的新规定、司法解释和新的理论观点。其中，以“多面关系说”对民事诉讼法律关系进行了全面修改。在证明责任方面，对传统的证明责任和最新的学说进行了评价，并提出了我国证明责任的新概念和证明责任分配的指导思想与规则。

此次修订，各章撰稿人为（按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常 怡：导论、第3、9、24、25、26章；

田平安：第1、6、8、12章；

金友成：第2、11、18、21、22章；

蔡 虹：第4、14、16、20、23、27、28章；

韩象乾：第5、10、12、19章；

吴明童：第7、15、17、29、30、31、32、33章。

首先由该书作者各自修改，最后经主编常怡、副主编吴明童、田平安对全书修改定稿。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所限，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在使用过程中提出宝贵意见。

责任编辑：尹雪梅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

1996年6月

第一版说明

根据国家教委关于《全国普通高等教育“八五”期间教材建设规定纲要》的精神，司法部教材管理委员会确定部属高等政法院校“八五”期间组织编写《马克思主义法学论著选读》、《马克思主义法学论著导读》、《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新编》、《中国革命史》、《宪法学》、《法学基础理论》、《刑法学》、《民法学》、《行政法学》、《经济法学》、《民事诉讼法学》、《刑事诉讼法学》、《行政诉讼法学》、《国际法》、《国际私法》等16种基础课和主干课教材，将于1993年陆续出版，供高等政法院校本科生使用，也可供电大、函授及大专选用或参考。

这批教材是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法制建设发展的需要，贯彻党的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和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精神，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力求完整、准确的阐述各学科的基本原理、基础知识和基本资料，努力做到科学性、系统性和实用性的统一。由于编写时间短促，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民事诉讼法学》由常怡任主编，吴明童任副主编，各章撰稿人为（按撰写章节先后为序）：

常 怡：导论、第3、9、24、25、26章；

吴明童：第1、6、8、12章；

金友成：第2、11、18、21、22章；

蔡虹：第4、14、16、20、23、27、28章；

韩象乾：第5、10、13、19章；

田平安：第7、15、17、29、30、31、32、33章。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

1994年2月

目 录

第一编 绪 论

第一章 民事诉讼法学的研究对象、体系和方法	(1)
第一节 民事诉讼法学的概念和研究对象	(1)
第二节 民事诉讼法学的内容和体系	(4)
第三节 民事诉讼法学与相邻学科的关系	(7)
第四节 民事诉讼法学的研究方法	(10)
第二章 民事诉讼法概述	(12)
第一节 民事诉讼法的历史发展	(12)
第二节 民事纠纷与民事诉讼	(22)
第三节 民事诉讼法	(27)
第四节 民事诉讼法的制定根据及任务	(31)
第五节 民事诉讼法的效力范围	(35)
第三章 民事诉讼目的	(37)
第一节 民事诉讼目的概述	(37)
第二节 民事诉讼目的的主要学说简介	(39)
第三节 民事诉讼目的与相关理论及制度的关系	(43)
第四节 研究民事诉讼目的的意义	(46)
第四章 民事诉讼程序的价值	(49)
第一节 价值之一般考察	(49)
第二节 民事诉讼程序价值要明确的问题	(51)
第三节 民事诉讼程序的独立性价值	(56)
第五章 民事诉讼模式	(60)
第一节 民事诉讼模式概述	(60)